

# 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

**本报讯** 8月26日，区委书记陆秋明主持召开区委常委会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讨论研究《关于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治理力工程”的实施意见》、《常州市金坛区深化基础教育集团化办学实施意见》、《常州市金坛区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实施细则》、《常州市金坛区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等。

会议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来辽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会议强调，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要善于从百年党史中汲取奋进力量，牢记“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把有限财力持续向民生领域倾斜，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聚焦创新驱动，以微笑经济创新行动为引擎，建设形成布局合理、产业集聚的创新载体集群，推动“五型经济”蓬勃起势。要统筹发展和安全，一体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信访突出问题攻坚化解年”等活动，统筹抓好食品药品、抗旱保供、舆情引导等工作，确保社会大局始终和谐稳定。

会议传达了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强调，要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把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与《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与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江苏的“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光荣使命结

合起来，切实增强做好新时代统战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各级党组织要履行做好统战工作的主体责任，构建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有关方面各负其责的大统战工作格局，为做好“聚人心、强基础、防风险、促变革”各项工作汇聚强大合力。要找准统战工作与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的切入点、着力点，推动统一战线助力“532”发展战略、“五大行动”、文明典范城市创建等工作，为建设“美丽常州金坛样板”汇聚智力，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会议讨论了《关于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治理力工程”的实施意见》。会议强调，要注重经验转化，及时将基层治理相关探索和实践经验在全区范围内有效转化、大力推广。要抓好任务分解，细化工作方案、列出具体措施、明确完成时限，推动各板块挂图作战、打表推进。要抓好评估反馈，将群众满意度纳入基层治理评价体系，抓好跟踪问效、整体评估，对不适应基层实际、群众需求的意见内容及时分析研判、动态调整，确保意见精准落地、取得实效。

会议讨论了《常州市金坛区深化基础教育集团化办学实施意见》。会议强调，要深化基础教育集团化办学，提高教育服务供给能力，加强城乡教育一体统筹，促进全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要按照基本公共服务功能配置标准，有效衔接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加快在建重点工程建设，适

时启动新建中小学项目建设，持续优化教育资源布局。要抓好高中教育，努力争取常州主城区优质教育资源要素向金坛延伸布局，更大力度招引国内外优质教育资源，不断提升教育内涵质量，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会议讨论了《常州市金坛区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实施细则》。会议强调，区政府要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增强法治观念，转变政府职能，完善依法行政体制机制，严格依法科学民主决策，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有效发挥行政职能，强化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要加强统筹协调，明确责任分工，抓好督促落实。全区各级各部门要主动认领任务，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具体措施，认真贯彻落实《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要统筹推进法治金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城市能级、优化营商环境、维护社会稳定提供坚强法治支撑，以良法善治为“五大行动”保驾护航。

会议讨论了《常州市金坛区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会议强调，全区上下要充分认识到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重要意义，以改革为契机，进一步提升我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水平。要突出把握职责整合、机构设置、队伍建设、人员编制等重点事项，加快构建权责明晰、运行通畅、上下协同、履职高效的应急管理

综合行政执法体系，确保如期完成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任务。要把改革成果体现在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基层治理水平上，同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生产“百日攻坚”等工作，防范化解安全风险隐患，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推动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持续向好。

会议讨论了《常州市金坛区工业项目“标准地”改革实施意见（试行）》、《关于进一步推进工业用地提质增效的实施意见》。会议强调，要落实好中央和省市委关于盘活存量建设用地的各项决策部署，提高政治站位，做好“土地文章”。要认真细致开展工业用地使用情况调查，客观准确摸清企业、土地底数。要加大土地政策创新力度，通过鼓励激励、合理退出等机制，提高市场主体、村级集体经济参与产业用地更新的积极性，加快“标准地”改革，切实把优质资源匹配给优质项目。要强化“以亩产论英雄、以效益论英雄、以能耗论英雄”和“以环境论英雄”导向，通过正向激励和反向倒逼，逐步引导腾退“危污乱散低”企业用地。要加强“标准地”供地项目的履约监督，推动工业项目早建设、早投产、早见效。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金坛区融媒体中心报道



##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四次会议

**本报讯** 8月26日上午，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四次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王跃中主持会议，副主任孟敦祥、王艳红、吴志高参加会议。区领导胥亚伟、徐俊、姚祥以及区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等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上半年工作情况及下半年工作打算的汇报，审议了区政府关于金坛区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全区经济运行呈现持续恢复、增势向好、后劲增强的发展态势，交出了一张亮眼的“期中成绩单”，但也面临一些困难挑战，关键要处理好“七个关系”。一在发展指标上要处理好喜和忧的关系，今年上半年，我区多项指标增幅位列全市各板块第一，但相关核心质效指标增幅仍显不足，要认真分析研究，全面落实整改；二在项目招引上要处理好优和劣的关系，金坛之所以取得良性发展，主要得益于围绕“五新产业”招引集聚了一批优质企业，要守好关口，确保新签约项目质量高、效益好；三在项目建设上要处理好快和慢的关系，密切关注、强效推进政府投资项目、民生实事项目等重大项目的建设进度；四在财税增收上要处理好重与轻的关系，加大对重点企业资金流向、税收贡献度的监测，避免轻检测、轻预警的情况发生；五在督查激励上要处理好多与少的关

系，对于省级重大项目不能仅满足于“有”，更要向“多”发展；六在工作统筹上要处理好前和后的关系，要铆足干劲全力完成今年目标，及早布局明年发展重点工作和主要抓手；七在维护稳定上要处理好严与松的关系，始终保持高度警惕，坚决防止各类“黑天鹅”“灰犀牛”事件发生。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议要求各相关部门必须进一步落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责任，增强管好用好国有资产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断强化“政府—财政部门—主管部门—行政事业单位”四个层次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监督管理体系，持续完善国有资产的动态监管。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法院关于企业破产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要求区法院加强形势研判、凝聚工作合力、放大审判效应，进一步助力高质量发展、推进高水平审判、促进高效能治理。

会议听取了区教育局工作情况的汇报并开展了工作评议，要求全区教育系统聚力更为优质的均衡发展、更高水平的教学质量、更有力的教育保障和更强素质的队伍建设。

会议作出了关于废止区人大常委会相关文件的决定。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人事任免案，并举行任命书颁发和宪法宣誓仪式。

贾文芳

###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一)

(2022年8月26日常州市金坛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任命：

宋志龙同志为常州市金坛区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委员。

###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二)

(2022年8月26日常州市金坛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任命：

张鑫同志为常州市金坛区监察委员会委员。

###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三)

(2022年8月26日常州市金坛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任命：

刘唯佳同志为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2年8月26日常州市金坛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任命：

朱小卫、曹林军、董震远、陈洪明、张杰、许洪兵、杨兆祥、汤国新、梁勇、孙正飞、柳俊、吴涛、李洪年、杨金南、张福明、曹小宝、郭芸芸、蒋松华、李国民、刘彦同志为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

免去：

马同生、王莉、杨康萍、李长明、李文忠、汪小芳、陈淑玲、岳锡林、赵金荣、袁小法、倪涛、倪美华、徐押林、郭咏秋、高俊杰、黄秀琴、虞惠萍同志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职务。